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Imperium Financial Group Limited

帝國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29)

**根據收購守則規則3.7發佈公告
終止諒解備忘錄
及
要約期結束**

本公告乃由帝國金融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收購守則規則3.7、GEM上市規則第17.10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刊發。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五月六日的公告及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六月六日的月度更新公告(統稱「該等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可能要約。除本公告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終止諒解備忘錄

董事會接獲售股股東通知，諒解備忘錄已於二零二五年七月四日終止，原因是售股股東與潛在買方無法就可能交易的條款達成共識，而售股股東與潛在買方就可能交易的討論亦已終止。

要約期結束

就收購守則而言，要約期於本公告日期結束。除非得到執行人員的同意，潛在買家或其一致行動的人士自二零二五年七月四日起六個月內，受到收購守則規則31.1(b)所載的限制所規限。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彼等如對自身的情況有任何疑問，應諮詢其專業顧問。

承董事會命
帝國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鄭丁港

香港，二零二五年七月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四名執行董事鄭丁港先生(主席)、鄭美程女士、詹德禮先生及徐善成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天立先生、杜健存先生及鄺沛賢女士。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發行人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無遺漏其他事宜，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天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頁及於本公司指定網站www.8029.hk刊載。

董事對本公告所載資料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據彼等所知，本公告內所表達之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而本公告所載資料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公告所載之任何陳述產生誤導。